

意定監護契約參考範本

健康 · 醫療 · 銀髮族 ·

刊登：2021-01-22

簡述

一、誰會需要這個範本呢？

希望自己未來意思能力喪失時，可以由特定人擔任他的監護人時^[1]，需要這個範本。

意定監護契約訂定、公證後，當本人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，導致不能為意思表示或受意思表示，或不能辨識其意思表示效果^[2]，聲請人要聲請監護宣告時，可以提出意定監護契約，並參考「[家事聲請狀（聲請監護宣告——有意定監護契約時）](#)」。

二、家事聲請狀（聲請監護宣告）來自法務部（2019），《[意定監護契約參考範本](#)》，下載Word檔(.docx)[請點我](#)，PDF(.pdf)[請點我](#)。

註腳

[1] [民法第1113條之2](#)第1項：「稱意定監護者，謂本人與受任人約定，於本人受監護宣告時，受任人允為擔任監護人之契約。」

[2] [民法第14條](#)第1項：「對於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，致不能為意思表示或受意思表示，或不能辨識其意思表示之效果者，法院得因本人、配偶、四親等內之親屬、最近一年有同居事實之其他親屬、檢察官、主管機關、社會福利機構、輔助人、意定監護受任人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聲請，為監護之宣告。」

範本提供者及法律百科提供範本於法律百科網站上，任何人如果因參考或使用此範本而涉及法律爭議或遭受任何損害，範本提供者與法律百科不負任何保證責任。如果您對於此範本、相關說明或本法律責任聲明有任何疑問，請務必洽詢專業律師意見。

延伸閱讀

一、雷皓明、張學昌（2020），《[什麼是監護宣告？輔助宣告？](#)》。

二、吳育芬（2020），《[意定監護制度——有一天我老了、病了，誰來照顧我？自己來選監護人](#)》。

► 意定監護， 意定監護契約， 監護人， 公證